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,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6 年 12 月 31 日(上年末)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20%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经审计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 583.54 亿元,借款余额为 481.85 亿元。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,公司借款余额约为 622.44 亿元,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140.59 亿元,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4.09%,超过 20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

(一) 银行贷款

1、短期借款累计新增借款金额-1.21 亿元,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-0.21%。

(二) 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

1、公司债券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186.1 亿元,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1.89%。

2、次级债券累计新增借款金额-83 亿元,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-14.22%。

3、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38.7 亿元,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6.63%。

(三) 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小额贷款

不适用。

（四）其他借款

不适用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。公司财务状况稳健，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，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8日